

解密 吉林文化产业现象

JIEMI JILIN WENHUA CHANYE XIANXIANG

郝圣亮 著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解密

吉林文化产业现象

JIEMI JILIN WENHUA CHANYE XIANXIANG

郝圣亮 著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解密吉林文化产业现象/郝圣亮著.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11

ISBN 978-7-80762-252-9

I. 解... II. 郝... III. 文化—产业—研究—吉林省 IV. G127.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67063 号

解密吉林文化产业现象

郝圣亮 著

责任编辑 王宏伟 张 斌

封面设计 创意广告

印刷 长春市东文印刷厂

开本 787mm×1092mm

16 开本

印张 14.5

字数 180 千字

版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出版、发行

书号 ISBN 978-7-80762-252-9 定价 38.00 元

地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 130021

电话 0431—85610780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

发展文化产业，必须从落实科学发展观、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全局高度来思考和运作。从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全局看，文化企业上市是实现更好更快发展的迫切需要。各文化企业作为上市主体，要积极主动做好各项基础工作。省委、省政府将一如既往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为拟上市的文化企业开辟“绿色通道”。

——中共吉林省委书记王珉

充分发挥我省文化优势，推进文化创新。加快发展影视剧制作、新闻出版、歌舞、动漫等文化产业，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实力的文化企业，打造具有吉林特色的文化品牌。

——吉林省省长韩长赋

前 言

吉林省的文化产业发展，与文化体制改革紧密相连，与省委、省政府的大力推动和积极扶持息息相关。

吉林省的文化单位，同全国其他文化单位一样，始建于建国以后。在当时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国家为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 and 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相应设立由国家核拨经费的，从事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广播电视、社会福利等领域社会服务的社会组织。

长期以来，吉林省的事业单位的编制、工资、福利待遇等参照国家行政机关执行，形成政事不分、政事合一的现象。

从 20 世纪 50 年代至今，我国的经济体制实现了由计划经济、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到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大转变，在这一渐进过程中，吉林省的事业单位本身也在不断地发生变化。

经过 30 年的改革开放，文化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体制环境、社会条件发生了深刻变化，给文化建设和发展带来了一系列根本性的影响。面对文化市场已经出现的多种所有制竞争的局面，有些国家办的文化单位反应迟钝，没有形成进入市场主动竞争的意识 and 体制，现行体制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不相适应。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文化产业发展，是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内在要求，是提升一个地区综合实力的迫切需要，是实现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协调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

在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历史条件下，吉林省抓住重要的战略机遇

期，适时推进文化体制改革，促进文化产业的发展和繁荣。

一、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

2003年，是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的启动之年。6月，中央开展了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确定了北京、上海、广东、浙江、重庆、深圳、沈阳、西安、丽江为文化体制改革综合性试点省市，确定35个宣传文化单位为试点单位。吉林省的长影集团公司和拟成立的吉林出版集团被列为试点单位。

文化体制改革，是吉林省继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教育体制改革、科技体制改革、卫生体制改革之后的又一重大改革。

吉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文化体制改革工作，2003年7月7日，省委召开第14次常委会，听取全国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会议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指出，全国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会议精神非常重要，要结合吉林省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要珍惜这次文化体制改革的机遇，研究提出进行改革试点的具体意见，认真做好工作，及时总结经验，切实做好组建吉林出版集团的工作；要进一步深化长影集团内部改革，促进长影发展；要搞好长影世纪城建设。

为加强对全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领导，2003年7月14日，省委宣传部向省编委提出《关于成立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经省委同意，成立了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全省文化产业发展规划纲要及文化经济政策，指导新闻出版、电影业的改革工作，研究、协调文化建设、文化体制改革中的有关问题。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省委副书记，副组长由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和主管副省长担任，成员单位由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委政策研究室、省文化厅、省广播电影电视局、省新闻出版局、省体改办、

省编办、省发展计划委员会、省财政厅、省人事厅、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省工商局、吉林日报社、长影集团公司、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省社科院负责同志组成。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省委宣传部。

为适应文化体制改革工作的需要，省委宣传部设立了文化产业发展处，主要职责是落实文化产业经济政策，指导协调全省文化体制改革工作，承担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二、长影集团改革试点

长影 1945 年建厂，是新中国第一家电影制片厂，被人们誉为新中国的电影摇篮。但是，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长影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到 1977 年，已经濒临倒闭。

中央有关部门、省委省政府对长影的改革发展一直非常关心。2003 年 6 月 2 日，中央政治局常委李长春视察长影，要求长影集团要不断深化改革，焕发老企业青春，并且明确提出，改革的任务就是围绕面向市场这个核心问题，进行体制和机制创新。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就长影集团改革问题多次召开会议，进一步明确长影集团的改革，就是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创新体制机制，实现产权多元化、责任有限化、管理科学化、经营集团化、营销国际化、发展产业化，将长影集团打造成为现代大型文化产业集团。工作中要坚持四条重要原则，即，以人为本的原则，加快发展的原则，依法办事的原则，走群众路线的原则。2003 年 10 月 9 日，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批复了《长影集团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04 年 10 月 16 日，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批复了《长影集团劳动、人事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长影集团劳动、人事制度改革具体办法》。省政府连续下发了四个专题会议纪要，对长影集团改革

发展中涉及的资金、社会保险等问题予以大力支持。

通过改革，长影集团在体制上实现了由事业向企业的彻底转变，基本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企业实力不断增强，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构建了母子公司体制，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有了明显提高，完成了劳动人事制度改革和“主辅分离”，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员工全员参加了社会保险。这在全国电影系统是第一家。此外，还加强了电影创作生产，影片数量逐步提升；实行了股权多元，降低了影片投资风险，激发了影片生产活力。

长影集团的改革取得了显著的成效，长影集团改革的经验得到中央领导同志和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在全国文化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

三、吉林出版集团改革试点

根据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文化体制改革的要求，按照政企分开、管办分离的原则，原吉林省新闻出版局的 20 余家经营性企事业单位从局里分离出来，于 2003 年 12 月 12 日组建了吉林出版集团，集团属省委领导的直属事业单位，省政府对集团实行资本授权经营并实行企业化管理。在体制上，吉林出版集团实行母子公司体制，母公司为吉林省新闻出版原本级资产（扣除分离时新闻出版局留用的资产）与吉林人民出版社资产合并、重组后组建的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事业性质，实行企业法人注册登记。母公司设党委会、董事会、经理、纪律检查委员会。

2004 年 5 月 31 日，根据中央的要求，经省政府批准，设立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以其为母公司组建吉林出版集团。吉林出版集团除吉林人民出版社外整体转制为企业，完成了从事业单位转为企业的体制转变。为了支持吉林出版集团的转制，经省政府批

准，一次性给集团改制补助资金 3000 万元，专项用于支付企业改制下岗职工经济补偿金，妥善解决了企业在清产核资中的呆、死、坏账等问题，并且对转制企业的企业所得税、文化产品出口退税、营业税费等予以财政和税收优惠。

四、文化体制改革由试点向面上展开

2006 年 7 月 4 日，吉林省召开了全省文化体制改革工作会议，传达了 2006 年 3 月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工作会议内容，总结了长影集团、吉林出版集团的成功经验，下发了《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对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工作进行了部署。

文化体制改革的目标任务是，以发展为主题，以改革为动力，以体制机制创新为重点，形成科学有效的宏观管理体制，完善文化法律法规体系，强化政府文化管理和 service 职能，构建覆盖全社会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形成富有效率的文化生产和服务的微观运行机制，增强文化事业单位的活力，提高文化企业的竞争力，形成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文化产业格局，充分发挥国有资本在文化领域的主导作用，调动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文化建设；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更大程度地发挥市场在文化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形成完善的文化创新体系，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积极应用先进科技手段，推进内容创新，使原创性文化产品在市场上占有重要地位；形成以民族文化为主体、吸收外来有益文化，推动中华文化走向世界的文化开放格局，进一步提升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文化体制改革的基本思路是，一手抓公益性文化事业，一手抓经营性文化产业，做到两手抓、两加强。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要坚持以政府为主导，贯彻增加投入、转换机制、增强活力、改善服务的方针。经营性文化产业，坚持以市场为导向，贯彻创新体制、

转换机制、面向市场、壮大实力的方针。

公益性和经营性单位的范围明确。国家兴办的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站）、科技馆、群众艺术馆、美术馆等为群众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单位，为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通讯社、重点新闻网站和时政类报刊、少数承担政治性、公益性出版任务的出版单位，重要社会科学研究机构，体现民族特色和国家水准的艺术院，实行事业体制，由国家重点扶持。其他艺术院团，一般出版单位和文化、艺术、生活、科普类等报刊社，以及新华书店、电影制片厂、影剧院、电视剧制作单位和文化经营中介机构，党政部门、人民团体、行业组织所属事业编制的影视制作和销售单位，逐步转制为企业。

文化体制改革的领导体制是，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实施、党委宣传部门协调指导、行政主管部门具体落实、有关部门密切配合。文化体制改革的原则是，区别对待、分类指导、循序渐进、逐步推开。

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名称变更为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这次文化体制改革工作会议标志着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工作由试点向面上展开。

五、解放思想，统一思想

文化体制改革，思想观念是个总开关。

在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进程中始终将解放思想，统一思想作为重点。对于文化体制改革，很少有人公开反对。但是，由于各种复杂原因，在对待文化体制改革上还存在着比较明显的矛盾心态和摇摆心理，盼望改革和惧怕改革并存、想改革和不会改革并存、参与改革和躲避改革并存、认真改革和应付改革并存。所有这一切，都

会使一些人表现出对文化体制改革的抵触情绪和怀疑态度。因此，引导广大文化工作者充分认识到文化体制改革是大势所趋。坚定改革的信念，增强改革的信心，是要解决的首要思想认识问题。

通过组织学习中央文件，参加中央文化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巡回报告团来吉林的宣讲和对文化体制改革的典型宣传，广大干部群众基本上在以下三个方面有了新的认识：

第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是我国改革开放向纵深推进的必然结果。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党中央把文化体制改革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自党的十六大以来，党中央对文化发展和文化体制改革提出了一系列新要求，制定下发了《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按照中央文件精神要求，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工作会议在对改革实践科学总结基础上，明确了全国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工作任务，而且从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立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文化自身发展、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适应对外开放新形势、推动中华文化走向世界，维护国家战略安全等方面，深刻阐述了文化体制改革的重大意义。这次在全国展开的文化体制改革，是党中央在科学判断国际国内形势，全面把握当今世界文化发展趋势，深刻分析我国基本国情和战略任务基础上，作出的一项关系全局的重大决策。这不是纯粹主观的思考结果，而是客观现实的必然要求。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和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文化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经济基础、体制环境和社会条件发生了深刻变化。与之不相适应的文化体制不改革，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就难以与时俱进地发展，整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就缺失了精神支撑和重要内容。也就是说，改革是时代精神、时代特征、时代潮流，不能逆流而行，只能乘势而上，从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高度，从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

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高度，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高度，认识并顺应文化体制改革的历史趋势，不断增强改革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

第二，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是吉林省文化发展现状所决定的。改革开放以来，尽管吉林省文化事业得到了较快发展，文化建设取得了突出成就，但许多历史遗留问题长期得不到根本解决，新形势下出现的一些新问题又找不到有效办法解决，致使许多文化单位在发展上面临重重困难，甚至在生存上陷入苦苦挣扎。从总体上看，这些问题突出表现在：公共文化设施投入不足，公益文化服务水平低下；文化产业总量过小，对国民经济的拉动作用不明显；国有文化单位筹资渠道单一，人浮于事现象突出；文化产品缺少品牌，市场竞争力弱。具体来说，文化艺术、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不同行业，同一行业的不同单位，又都各自有各自的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根本原因在于现有的文化体制与不断发展变化的经济基础和体制环境不相适应。就宏观管理而言，文化领域在许多方面仍然停留在传统体制的模式上，习惯于用计划经济的手段管文化、办文化，把经营性文化产业混同于公益性文化事业，结果陷于“两难境地”。应当由政府主导的公益性文化事业长期投入不足，发展缺乏后劲；应当由市场主导的经营性文化产业长期依赖政府，发展缺乏活力。就微观运行而言，文化单位沿袭几十年的旧体制，文化生产力受传统体制的束缚，文化资源没有得到有效利用，广大文化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没有得到充分发挥。一些掌握大量国有文化资源的文化单位，游离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之外，面对文化市场已经出现的多种所有制竞争的局面，反应迟钝，没有形成进入市场主动竞争意识和体制。因此，文化发展迫切要求加快改革创新步伐，以体制的先进性和机制的灵活性来增强文化发展的张力，拓展文化发展的空间。

第三，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已经有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实践基础。从全国范围来看，党的十六大以来，党中央关于繁荣社会主义文化和文化体制改革的一系列指导方针和决策部署，为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指明了前进方向。从吉林省实际来说，经过“十五”时期的发展，经济实力明显增强，为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奠定了物质基础；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日益增长，文化消费逐步进入旺盛期，为文化体制改革提供了原初动力；国有工商企业改制基本完成，为文化体制改革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经验；社会各方面参与文化建设的热情和潜力巨大，能量正待释放。近些年，全省各类文化单位的改革探索特别是长影集团和吉林出版集团作为全国改革试点所取得的改革成果，为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提供了经验、奠定了基础。要抓住机遇而不可丧失机遇，开拓创新而不可因循守旧，认真总结经验，正视差距不足，坚定不移地继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六、确定吉林省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

按照“先确定一批地区和文化单位作为试点，取得经验后逐步展开”的要求，根据各地区和单位的改革基础、在布局上的代表性和对整个行业发展的影响，吉林省确定3个综合性试点地区和2个农村文化建设综合性试点县，10个试点单位。

长春市、通化市、辽源市为综合性试点地区，具体任务是承担整体性实验任务，统筹考虑本地区宣传文化领域的改革发展，研究制定本地区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并组织落实。一是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强化政府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实行政企、政事、政资分开、政府与社会中介组织分开。二是完善文化经济政策。制定和完善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鼓励社会资本投资文化产业等相关政策，充分发挥政策调控作用，为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创造良好政策环境。三是建立

新型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实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和相应机构调整。四是加强文化产品市场和要素市场建设。将产品市场和要素市场基本建设列入大中城市发展规划，发挥大中城市中心市场和区域专业市场的主导和辐射作用。培育农村文化市场。建立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实现公平竞争、优胜劣汰。健全和发挥中介机构和行业组织作用，提高文化产业市场化程度。构建文化创新体系，鼓励精品创作。五是进一步加大对文化的投入。政府对文化事业的投入，要随着经济的发展逐年增加，增加幅度不低于财政收入的增长幅度。扶持文化企业实施结构调整。规范推进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推动文化事业单位内部机制创新。

东丰县和集安市为农村文化建设综合性试点县、市，主要任务是创新农村文化建设体制机制，构建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调整农村文化资源配置，培育农村文化市场，促进农村文化产业发展。

省博物馆、省图书馆为公益性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单位。吉林人民广播电台、省京剧院为事业体制试点单位。省歌舞团、吉林市歌舞团为转制企业的国有文化试点单位。同时还确定了城市晚报社、新文化报社、东亚经贸新闻报社和吉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公司作为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

七、成立吉林歌舞剧院集团公司

2006年12月22日，组建了吉林歌舞剧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吉林歌舞剧院集团有限公司为母公司，下设东方大剧院全资子公司。东方大剧院从吉林省文化活动中心剥离出来，转制为企业，其资产划入吉林歌舞剧院集团有限公司，由集团公司以法人投资方式设立。公司通过业务纽带，与吉林市歌舞团、吉林省歌舞团建立协作关系，通过业务、人员和设施等资源的紧密协作，实现互利共赢。公司员工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面向社会招聘，实

行全员合同制，参加企业社会保险，员工收入与贡献和绩效直接挂钩。公司按照企业的管理方式，通过投资多元化、经营市场化、管理现代化和专业品牌化，初步形成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经营管理机制。

公司成立后，在新的体制机制运作下，激发了全体演职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光大了品牌优势，在市场竞争中逐渐显露头角。2007年完成国家级大型演出18次，承担了2007年春节联欢晚会、2007年春节戏曲晚会、正月十五元宵晚会、第六届亚洲冬季运动会闭幕式等大型演出。演出团队还积极创市场，辗转于北京、深圳、西安、山东、黑龙江、河南等省市演出，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八、成立吉林影视剧制作集团公司

2006年初，整合了全省影视剧制作资源，组建了吉林省影视剧制作集团公司。吉林电视台所属的影视剧制作、创作机构纳入集团公司管理，作为集团公司的核心层；全省广电系统影视制作机构为紧密层；其他影视制作机构及相关企业为松散型联系单位。政府授权集团经营国有资产，按市场规律实施自主经营。集团内部实行制片人聘任制度，以项目运作效益决定酬劳。

集团公司成立以来，围绕打造影视产业知名品牌，立足自身特色，整合优势资源，创新运作机制，推出一系列影视剧精品，集团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

集团公司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面向市场、面向基层，加强本土题材的创作生产，推动品牌建设。一方面，在创作上坚持立足吉林地域文化特色，着力打造反映关东风俗文化、反映吉林地域特点的精品力作，做好“地域的就是全国的、民族的就是世界的”这篇文章。另一方面，在运作机制上坚持开放化、商业

化、规范化原则，形成独具风格的策划理念、制作阵营、技术支持和营销模式，打造集团核心竞争力。

集团公司还积极实施“内联、外拓”战略，以市场化运作整合优势资源，以项目为依托整合人才资源，以资本为纽带整合企业资源，大力开拓影视剧播出市场、延伸影视剧产业链条，全力开展影视剧创作与生产。企业集团成立后，相继拍摄制作和联合制作电视连续剧 10 部 262 集，其中《插树岭》、《交通警察》、《关东金王》、《没完没了的爱》、《静静的白桦林》，已经在央视一套、八套播出。

九、成立吉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集团公司

吉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集团公司组建于 2005 年 9 月，主要开展以传送广播电视节目为主的基本业务和以数字付费电视、数据广播、视频点播及数据信息网络业务为主的增值业务。

组建后的吉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集团公司已经完成了全省共建共享数字电视平台的建设，向全省用户传输 66 套数字电视基本节目、43 套数字付费电视节目、12 套立体声数字广播节目、吉林视讯和股票信息等数据广播节目。覆盖全省的 VOD 视频点播系统已经建成，正在调试过程中。

全省共有 36 个市、县（市）完成整合，有 7 个分（子）公司举办了成立揭牌仪式。全省基本完成网络整合任务，结束了长期以来广电网络条块分割、各自为战的历史，开始了产业化发展、资本化运作、企业化经营。

集团公司现下属 2 个控股子公司、2 个全资子公司及 48 个分公司，成为拥有 22 亿元资产、11 亿元净资产、6287 名员工的大型区域性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运营企业。集团公司现有 49 个股东，股份都是国有股，设有董事会和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实行规范的法人治理。